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 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等相关内容。

职工监事杨琳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458,434.7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4,106,475.2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98,671,815.71 元。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需求，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1,429,103,265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42,910,326.5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严格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履行相应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

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并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九：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用期限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业务资格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和提高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二：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